江苏硕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代码:688399 公司简称:硕世生物

2025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报告正文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3、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4、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5、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6、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否

7、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026年4月2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转增股份,以公司上市时股票溢价发行形成的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8股,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尚需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

□适用√不适用

8、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1.1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	硕世生物	688399	不适用

1.2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不适用

1.3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胡国园	石珊
联系地址	江苏省泰州市药城大道837号	江苏省泰州市药城大道837号
电话	0523-80225599	0523-80225599
传真	0523-86201617	0523-86201617
电子信箱	ssw@s-sbio.com	ssw@s-sbio.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2.1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公司专注于体外诊断试剂、配套检测仪器等体外诊断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并拓展到体外检测服务领域,实现“试剂+仪器+服务”的一体化经营模式。公司具有核酸检测平台、NGS技术平台、POCT技术平台、质谱技术平台、自动化控制及检测平台等现代生物学技术平台,目前拥有700多个产品,广泛应用于传染病防控、临床检测、大规模人口筛查、优生优育管理等领域。

2.2 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以体外诊断相关的“试剂+仪器+服务”一体化为经营模式,主营业务为体外诊断试剂、配套检测仪器等体外诊断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拥有完整的研发、采购、生产、销售及服务体系。公司通过自主研发,向合格供应商采购所需的原材料,通过组织生产形成体外诊断试剂及仪器,以“直销和经销相结合”的销售模式,最终销往疾控机构、医院、第三方检测机构、体检机构、科研单位等用户。

2.3 所处行业情况

(1)、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1)公司所处行业发展阶段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医药制造业(分类代码C27);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属医药制造业中的医疗仪器设备及器械制造行业(分类代码C358)。公司目前主要产品属于《体外诊断试剂注册管理办法》规定的体外诊断试剂。

体外诊断(In Vitro Diagnosis, IVD)是指通过对人体样本(如血液、体液、组织等)进行体外检测,从而获取临床诊断、疾病监测或健康状态评估信息的技术手段。按检测方法和原理,可分为生化诊断、免疫诊断、分子诊断、微生物诊断、血液诊断及POCT等多个细分领域。

20世纪以来,随着生物技术与检测技术持续进步,全球体外诊断行业逐步从实验生物学阶段迈入分子生物学阶段。行业发展核心驱动力主要来自检测精确度提升、检测周期缩短及检测成本下降。

当前我国体外诊断市场规模与人均医疗卫生支出较欧美成熟市场仍存在差距,未来在经济发展、医疗体制改革、人口老龄化及居民可支配收入提升等因素推动下,行业具备长期发展空间。在精准医疗普及、疾病早筛需求提升、技术持续迭代及人口基数优势等因素支撑下,分子诊断领域保持结构性增长态势,我国体外诊断市场整体具备良好的发展潜力。

(2)行业发展态势

我国分子诊断市场保持结构化、高质量发展态势;随着居民健康意识提升,医疗卫生产业发展将不再局限于诊疗,而是愈加重视预防性医学。分子诊断作为预测诊断的主要方法,既可以对个体遗传病进行检测,也能进行预防诊断筛查并提供用药指导,且具有特异性强、灵敏度高、窗口期短等优点。

体外诊断是现代医疗的重要工具,为疾病预防、诊断和治疗提供关键依据,在提升全民健康水平中发挥着不可替代的作用。近年来,我国政府陆续出台《“十四五”生物经济发展规划》《“十四五”医药工业发展规划》《全面提升医疗质量行动计划(2023-2025年)》《贯彻实施(国家标准化发展纲要)行动计划(2024—2025年)》《免于进行临床试验体外诊断试剂目录(2025年)》等政策。这些政策为体外诊断产业转型升级提供了制度保障和发展动能,推动行业从规模扩张向高质量发展转变,为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健康需求开辟了广阔路径。

我国体外诊断行业正呈现技术驱动精准化与智能化、政策引导国产替代加速整合、市场多元化拓展与全球化布局并进的发展趋势;分子诊断、化学发光及POCT等技术持续突破,推动检测灵敏度、速度与便捷性提升,AI与大数据融合进一步优化诊断效率;医保控费与集采常态化倒逼行业洗牌,政策倾斜助力国产设备及试剂在基层和高端市场加速替代进口,头部企业通过并购强化竞争力;基层医疗与家庭健康管理需求激增,老龄化催生肿瘤早筛等新兴领域,同时企业借助CE、FDA认证开拓欧美及新兴市场。

(3)主要技术门槛

体外诊断属于医疗器械领域,汇集了生物、医学、机械、光学、电子(微电子)、计算机、工程学、工业设计与制造等相关专业技术,技术门槛高。新技术的不断运用和更新,客观上也缩短了行业技术的更新周期,对企业技术的积累以及人员的专业要求提出了较大的挑战。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的市场地位

基于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平台,公司研发了覆盖传染病检测、肿瘤筛查、女性生殖道微生态检测等多个领域的系列产品,广泛应用于传染病防控、临床检测、肿瘤筛查、优生优育以及慢病管理等领域,在相应细分市场中公司产品具有较强竞争优势。

(1)在传染病检测领域,公司是国内疾病预防控制核酸类检测产品的主要供应商之一,覆盖全国各省区300多家地级市疾控中心,基本涵盖了国内已发或国外已发、国内未发的传染病,包括呼吸道类、腹泻类、疹类等检测项目。公司的荧光定量PCR业务,国内率先倡导多重荧光定量PCR检测,通过整合多重检测、熔解曲线分析等多项先进技术,公司不仅在分子诊断领域保持技术前沿,还积极升级现有分子诊断技术平台,推出了适用于疾控和科研的病原体多重预混和预分装产品,以及基于下一代测序的相关仪器设备和试剂盒。

(2)公司在NGS技术平台上完善了宏基因组、多重PCR扩增子、探针捕获等技术,提供了满足临床和疾控需求的mNGS和tNGS检测方案。面对病原体的高变异性,公司采用多种技术方法组合,解决了全基因组测序完整度和覆盖度的问题,开发出不同类型的Panel组合以适应多样化的临床检测需求。通过与高校合作目研生信软件,形成了从检测需求到报告的“整体服务能力”。

(3)在女性生殖道微生态检测领域,公司融合了多学科技术,包括机械、电子、精密光学、传感技术、计算机科学以及人工智能等,自主研发了基于千化学、免疫学以及形态学等多检测平台的综合分析评价系统。女性生殖道微生态的自动化和智能化检测为妇科健康领域带来了革命性的变化,系统不仅能够自动完成样本处理、数据分析等复杂任务,提高检测效率和准确性,还使得个性化治疗和健康管理成为可能。

(4)在HPV检测方面,公司基于多重荧光定量PCR平台,结合TaqManTM探针、LNA修饰技术及熔解曲线分析技术,开发了高灵敏度、高特异性的HPV分型检测产品,可有效区分多种HPV型别。公司HPV检测试剂能够实现“分型+定量”,并且自2016年起成为江苏泰州、河南郑州、新疆、陕西西安、广东顺德、宁夏、江西吉安和山东济南等多个地区“两癌筛查”项目HPV检测试剂的重要供应商,以稳定可靠的质量和高效的服务为我国“两癌筛查”项目作出了积极贡献。

(3)、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1)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

① 新技术

分子诊断技术聚焦精准化、智能化、场景化发展,在原有NGS、熔解曲线、POCT、等温扩增等技术基础上,逐步拓展微流控芯片、CRISPR-Cas诊断、AI辅助检测等方向。微流控芯片可实现样本处理全流程集成,助力封闭防污染操作;CRISPR-Cas技术凭借较高特异性,适配超早期筛查场景;AI技术可优化检测模型,有助于提升准确率、降低操作门槛。同时,数字PCR可实现绝对定量,等温扩增技术逐步向手持化、小型化升级,NGS成本呈下降趋势,助力肿瘤早筛、遗传病诊断的推广应用。

② 新产业

产业链呈现自主可控、智能高效、场景延伸的升级趋势。上游核心原材料国产化进程稳步推进,企业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深化产学研合作,着力解决原料自主可控问题,高端酶制剂等领域仍是行业重点突破方向;中游逐步推进生产自动化、智能化升级,丰富产品品类,覆盖传染病、妇幼健康、罕见病等多个领域,行业集中度有所提升,部分缺乏研发底蕴、产品同质化的中小厂商逐步被淘汰;下游适配分级诊疗、医保改革等相关政策,重点拓展基层医疗市场,积极参与民生检测项目,推动检验项目互认,减少重复检测。

③ 新业态和新模式

行业业态与商业模式向协同共赢、价值导向转型。一是企业跨界合作不断深化,部分企业与国际巨头、基层医疗机构共建区域检测中心,优化资源配置;二是第三方检测领域持续扩容,LDT政策放开有助于推动前沿技术临床落地,独立实验室多聚焦传染病、肿瘤等细分领域;三是“互联网+诊断”深度融合,逐步实现检测结果线上查询、质控远程、家用检测市场加速布局,微型仪器可适配家庭自检等多种场景;四是商业模式不断创新,“设备投放+试剂联动”模式逐步推广,部分企业从单一产品供应商向“仪器+试剂+服务”综合服务商转型,头部企业通过合规布局拓展海外市场。

(2)未来发展趋势

① 分子诊断

伴随医疗领域向预防导向转型,分子诊断市场规模有望持续扩大。技术应用向全场景延伸,涵盖肿瘤早筛、罕见病筛查、MRD检测等多个领域;NGS、数字PCR、CRISPR-Cas等技术逐步实现规模化应用,单分子测序技术的突破有助于推动超早期检测发展,同时部分品类有望纳入集采,倒逼技术向临床价值导向升级。

② POCT化

根据国家医疗保障局2025年12月发布的《病理类医疗服务价格项目立项指南(试行)》等相关政策文件,自2026年起,病理相关快速分子检测项目已被纳入统一医疗服务价格立项范围,进一步明确了优质规范与支付依据。上述政策有助于破解体外诊断行业长期存在的项目立项不统一、收费标准不明确等问题,有利于相关检测项目在医疗机构规范开展,为行业持续健康发展具有积极意义。未来POCT将向分子化、智能化、多联化方向发展,打破传统以免疫检测为主的局限,分子POCT逐步成为发展核心;产品向小型化、便携化升级,力争实现快速出结果,适配基层、急诊、居家等多场景需求;多联检产品逐步普及,可能分流部分中心实验室需求,推动行业场景进一步细分。

③ 自动化、多功能、集成化以及智能化检测系统

全流程智能化成为核心发展趋势,覆盖样本处理、检测、报告等全环节,有望实现无人值守或低人工干预,部分系统可缩短报告周转时间、降低复检率。系统采用模块化设计,可实现一机多测,适配不同规模医疗机构的需求;与HIS、LIS及区域医疗平台深度融合,实现数据无缝共享,结合大数据挖掘检测数据的临床价值,同时需符合数据安全相关法规,防范患者信息泄露;集成化系统不仅提高了数据处理的效率和准确性,还有助于医生快速获取诊断结果并做出治疗决策。

④ 特定的检测试剂与专用仪器配套使用

试剂与仪器的配套紧密性持续提升,“试剂-仪器-服务”一体化逐步成为行业重要发展方向。企业多聚焦专用试剂与仪器的协同研发,着力提升检测灵敏度、特异性,减少因适配性不足导致的检测误差;一体化产品逐步搭载智能功能,实现耗材预警、故障提示、数据自动上传等,提升使用便捷性。在集采政策推动下,配套研发将更加注重成本优化,通过合理方式提升产品可及性,行业竞争逻辑逐步转向“临床价值+成本+技术”,一体化解决方案的竞争力有望进一步凸显。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总资产	3,554,351,041.68	3,739,948,016.67	-4.96	3,906,413,426.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928,636,119.15	3,250,632,027.37	-9.91	3,405,103,905.11
营业收入	339,047,470.66	349,608,940.74	-3.02	403,179,297.92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312,872,543.23	331,360,856.18	-5.58	380,047,670.99
利润总额	-32,057,765.50	4,187,204.15	-865.61	-375,670,176.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078,454.55	-2,001,695.81	不适用	-373,811,354.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2,548,192.43	-71,837,106.84	不适用	-429,201,076.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341,197.06	145,925,311.53	-79.21	-113,143,705.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0	-0.06	减少1.24个百分点	-10.4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9	-0.02	不适用	-4.3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9	-0.02	不适用	-4.31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3.22	28.86	减少5.64个百分点	33.62

注:2025年6月公司实施2024年度权益分派,公司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8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4号——每股收益》,相应调整列报对比期间“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91,608,367.51	83,972,134.14	81,927,343.11	81,539,625.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819,431.90	-8,826,817.29	-840,952.47	-44,230,116.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580,541.06	-22,467,327.75	-13,344,634.07	-61,155,689.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67,255.23	-4,842,895.03	20,000,592.77	10,916,244.09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30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189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绍兴同康生物医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488,000	23,088,000	27.53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王国强	2,373,696	7,318,896	8.73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刘中华	698,112	2,152,512	2.57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杨世刚	580,136	1,822,960	2.17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泰州硕康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18,400	1,598,400	1.91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泰州硕源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18,400	1,598,400	1.91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由赛	248,374	765,819	0.91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09,443	609,443	0.73	0	无	0	国有法人
深圳市弘洛私募证券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弘洛弘道4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566,196	566,196	0.68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官莉	560,469	560,469	0.67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同康生物为公司的控股股东。董事房永生先生为同康生物、泰州硕康、泰州硕源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梁锡林为同康生物、泰州硕康、泰州硕源出资份额最大的有限合伙人,二人共同控制同康生物、泰州硕康、泰州硕源、房永生、梁锡林与王国强签订一致行动协议,二人系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公司未知上述无限售流通股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

□适用√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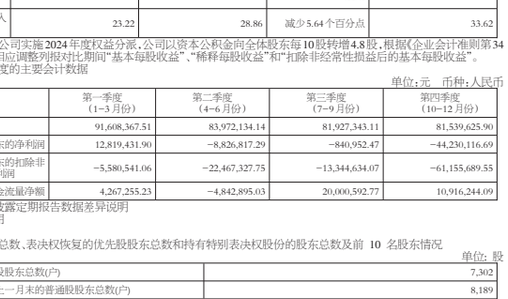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3,904.75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3.0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107.85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0,254.82万元,较上年同期亏损扩大。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399 证券简称:硕世生物 公告编号:2026-014

江苏硕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硕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而进行的相应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会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情况的概述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公司本次变更会计政策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金融工具准则实施问答》关于标准仓单交易相关会计处理的相关规定。根据上述会计准则的修订,公司对相应会计政策进行变更,本次变更为公司按照法律法规及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的要求变更会计政策,无需董事会审议。

(二)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三)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发布的《金融工具准则实施问答》关于标准仓单交易相关会计处理的规定执行。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四)变更日期

公司按照财政部上述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

二、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情况

执行《金融工具准则实施问答》主要内容如下:财政部于2025年7月8日发布标准仓单交易相关会计处理实施问答,明确规定,根据金融工具确认计量准则,企业在期货交易场所通过频繁签订买卖标准仓单的合同以赚取差价、不提取标准仓单对应的商品实物的,通常表明企业具有收到合同标的后在短期内将其再次出售以从短期波动中获取利润的惯例,企业应当将其签订的买卖标准仓单的合同视同金融工具,并按照金融工具确认计量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企业按照前述合同约定取得标准仓单后短期内再将其出售的,不应确认销售收入,而应将收取的对价与所出售标准仓单的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企业期末持有尚未出售的标准仓单的,应将其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对于按照前述合同约定取得的标准仓单,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的,企业可以在初始确认时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一致应用于符合选择条件的所有标准仓单。对于初始确认时已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标准仓单,企业在后续期间不得撤销该选择。

三、会计政策变更后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均无实质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特此公告。

江苏硕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688399 证券简称:硕世生物 公告编号:2026-007

江苏硕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以实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8股,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
- 本次公积金转增股本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每股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转增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审议通过之后方可实施。
- 未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9.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1,078,454.55元,母公司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2,115,078,370.69元。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有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综合考虑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和公司的长远发展,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发展的前提下,经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如下:

1、公司拟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8股,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截至目前,公司总股本为83,871,721股,以此计算转增40,258,426股,转增后公司总股份数增加至124,130,147股(最终转增股数及总股本数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最终登记结果为准,如有尾差,系取整所致)。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转增比例不变,并相应调整转增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2、报告期内,公司已实施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公司以上市时股票溢价发行形成的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8股,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本次共转增27,201,639股,转增后公司总股份数由56,670,082股增加至83,871,721股。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以总股本83,871,721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3.4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285,163,851.40元。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285,163,851.40	0	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150,016,254.82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1,078,454.55	-2,001,695.81	-373,811,354.73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2,115,078,370.6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285,163,851.4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150,016,254.8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138,963,835.0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435,180,106.2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D)是否低于3000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	不适用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30%	不适用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元)	315,143,765.2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是否在3亿元以上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营业收入(元)	1,091,835,709.3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	28.8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H)是否在15%以上	是		
是否触及《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9.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经全体董事审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同意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特此公告。

江苏硕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688399 证券简称:硕世生物 公告编号:2026-009

江苏硕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综合考虑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和公司的长远发展,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发展的前提下,经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江苏硕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224号)核准,本公司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与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4,660,000股,发行价格为46.78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85,794,800.00元。扣除保荐承销费用53,434,610.00元(含增值税)后,将剩余募集资金632,360,190.00元汇入公司在银行开立的人民币专用账户。在支付除承销保荐费外的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19,426,620.00元(其中包含前期已从公司自有资金账户中支付的其他发行费用4,546,620.0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12,933,570.0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9年11月29日全部到位,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9]第ZA15841号《验资报告》。

(二)2025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45,009.68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20,511.72万元。其中: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1,011.72万元,用于现金管理且尚未到期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为19,50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19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19年11月29日
本次报告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68,579.48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21,028.36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7,286.12
二、募集资金净额	61,293.36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45,009.68
本年度使用金额	0
暂时补流金额	0
现金管理金额	19,500.00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7.88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427.40
其他-理财产品收益	3,808.52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011.72

注:以上数据如有尾差,为四舍五入所致,下同。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加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法律法规和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修订了《江苏硕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于2025年10月23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储存。2019年11月29日,公司与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江苏省泰州市分别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州分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泰州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州分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泰州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20年11月26日,公司与全资子公司泰州硕世医学检验有限公司、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江苏省泰州市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州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其中,全资子公司泰州硕世医学检验有限公司于“浦发银行泰州分行”开立的募集资金账户(银行账号:12830078801900000592)已于2022年4月14日销户。上述协议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2025年12月31日,监管协议履行正常。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19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19年11月29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江苏硕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泰州分行	12830078801300000471	841.65	使用中
江苏硕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泰州分行	523900732510315	170.07	使用中
泰州硕世医学检验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泰州分行	12830078801900000592	0.00	销户
合计			1,011.72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19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19年11月29日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方式	计划起始日期	计划截止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22,000	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理财产品	2024年10月25日	2025年10月24日	2024年10月25日
22,000	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理财产品	2025年10月23日	2026年10月22日	2025年10月23日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明细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19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19年11月29日							
委托方	受托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	起始日期	截止日期	归还日期	尚未归还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利息金额
江苏硕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泰州分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4JG3511期(3个月早鸟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13,000.00	2024/10/21	2025/1/21	2025/1/21			69.88
江苏硕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泰州分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5JG5382期(二层看涨)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13,000.00	2025/2/8	2025/5/9	2025/5/9			77.22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0年10月27日,2020年11月13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以及实施地点的议案》,决定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以及实施地点:公司募投项目硕世生物泰州总部产业园项目中的医学检验场所的实施主体由江苏硕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全资子公司泰州硕世医学检验有限公司;实施方式由自建变更为租赁;实施地点由泰州医药高新区药城大道南侧、庙安河西侧变更为泰州市医药高新区秀水路22号7-2幢4层。

除上述变更外,项目其他内容均不发生变更。

本次变更部分募投项目涉及募集资金情况:涉及募集资金投入金额由2,132万元变更为1,500万元,主要用于房屋租金、装修、设备购买等,差额部分仍投入原募投项目建设。

本次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以及实施地点对公司的影响:本次变更有利于把握目前第三方检测市场发展机遇,提高检测能力,扩大检测业务规模,尽快实现投资收益。涉及募集资金金额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比例较低,未改变募集资金投资方向和投资总额,未构成募投项目的实质性变更,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影响。

上述变更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保荐机构核查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鉴于募投项目“医学检验场所”的实施主体由本公司变更为硕世检验,拟以该项目建设拟投入的募集资金1,500万元向硕世检验增资。截至2020年